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领导自治区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统一全区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接受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并向其提出议案。

（三）领导自治区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部署全区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负责应由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及执行案件的法律监督工作，

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及执行案件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对全区中级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负责对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最高人民检察院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七）负责应由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受理向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的控告申诉，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九）对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指导全区检察机关的法律政策及理论研究工作。

（十一）负责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十二）负责全区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的工作，协同自治区党委主管部门管理全区

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实施全区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协同自治区党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下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地州市级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

（十四）领导全区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五）规划和指导全区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承担检察信息及检察技术工作并负责对下指导工作。

（十六）在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下组织全区检察机关的对外交流合作，开展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工作。

（十七）负责有关法律、法规、文件和检察业务资料的编译工作。

（十八）负责其他应当由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9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国际合作处）、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视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计划财务装备处、检察技术处（检察编译处）、  
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2,853.8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1,371.5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2.26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28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本年支出总计 12,853.8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1,726.1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27.61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28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11,371.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54.10 万元，占 99.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7.45 万元，占 0.1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11,726.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73.93 万元，占 65.44%；项目支出 4,052.26 万元，占 34.5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723.60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9.5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354.1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979.97 万元，增长 9.12%，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有 15 名新增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1,723.60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9.5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1,354.1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 979.97 万元，增长 9.12%，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有 15 名新增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6,553.30 万元，决算数 11,723.6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8.9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有 15 名新增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预算后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四是预算批

复后，下达的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6,553.30 万元，决算数 11,723.6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8.9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预算后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四是预算批复后，下达的项目资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54.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3%，与上年相比，增加 979.97 万元，增长 9.45%，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有 15 名新增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9,395.56 万元,占 82.7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40.38 万元,占 10.9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00.69 万元,占 3.53%。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17.47 万元,占 2.8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345.7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34.93 万元，增长 15.94%，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人员

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工资标准调增。三是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医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数为 2,563.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26.63 万元,增长 56.60%,主要原因是:2021 年有部分项目未实施完毕,财政资金结转 2022 年使用,计入本年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支出决算数为 1,162.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5.56 万元,下降 6.11%,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调减了预算,相应经费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324.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90.20 万元,下降 77.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较上年减少,支出相应较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数为 760.0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69.58 万元,增长 94.6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增加,相应的医疗费缴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423.2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3.86 万元,增长 11.5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相应机关养老保险缴费增加。二是社保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7.0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缴纳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25.3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14 万元,增长 10.35%,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相应医疗保险缴费增加。二是医保基数增加导致医保缴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75.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44 万元,增长 10.35%,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相应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增加。二是医保基数增加导致医保缴费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317.4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2.89 万元,增长 11.5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15 人,相应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二是公积金基数增加导致公积金缴费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04.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61.4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42.83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3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00 万元，下降 17.0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按照公务用车配置标准，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新购置公务用车 1 辆，本年度未购置新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51 万元，占 95.33%，比上年减少 27.99 万元，下降 17.7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按照公务用车配置标准，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新购置公务用车 1 辆，本年度未购置新车；公务接待费支出 6.34 万元，占 4.67%，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16%，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

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各项开支均按要求进行，并逐步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9.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停车过路杂费、审验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63 辆。

公务接待费 6.34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法律专家指导工作、业务交流，基层院来院进行业务学习的工作餐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43 批次，424 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35.86 万元，决算数 135.8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29.51 万元，决算数 129.5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6.34万元，决算数6.3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本级)(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42.83万元，比上年增加35.76万元，增长2.96%，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有增加，相应的办公费用、水费、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工会经费等运行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52.77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477.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5.06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52.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1.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19%。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3,287.51 万元，房屋 81,896.02 平方米，价值 16,632.07 万元。车辆 63 辆，价值 1,828.4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1,467.71 万元，全年执行数 1,467.71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实施以来，我院紧抓工作落实，严控经费支出，加大对机关各内设机构和直属单位监督检查力度，加强内控建设，全面掌控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努力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完成绩效管理目标，对使用效率偏低、使用方向不当的问题及时



提出整改意见。今年各项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率稳步提升，经费管理、支出核算的规范性建设显著提高。同时，绩效管理目标的有效监控，逐步形成了对检察业务工作的推动力量，为检察机关履行职能、改革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二是预算执行立足新时代检察工作创新发展，重点保障新的检察职能顺利履行，保障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检察装备的更新配备，保障电子检务平台平稳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编制前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对工作规划、实际需求理解不深；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够合理，存在前松后紧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措施，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加强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并且要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